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次代表制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6 時 30 分

貳、地點：大成樓 2 樓校史室

參、主席：蔡校長來淑

紀錄：林秀環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會議議程：

一、主席宣布本次會議應到 37 人，已到 32 人，會議開始。

二、確認本次會議議程：5 個提案及 2 個臨時動議

三、介紹與會代表

四、主席致詞：

學校是一所掌握教育與時俱進，展現專業力，打造適性揚才的品牌學校，致力讓每一個學生成功。但在教育現場，我們卻感受到壓力，甚至學生有人際、自我認同、社交技巧等情緒困擾，乃至於家長在教養上也出現焦慮現象，因此本學年我們的教育重點除了持續推動讓每個孩子成功外，我們要加入幸福感的目標。我以「適性揚才與自主學習，幫助每個學生成功與幸福」專題進行說明，讓大家知道我們在既該有的優勢下，如何開展各項工作。（如附件 1）

五、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113 學年度第 2 次代表制校務會議已於 114 年 1 月 14 日召開，計有 2 項提案：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實施要點。

說明：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九)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小過： 吸菸、飲酒、嚼食檳榔、賭博者。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小過： (九)吸菸(含電子菸)、飲酒、嚼食檳榔、賭博者。	(註：電子煙在我國不是合法的產品，菸害防制法已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公告施行，全面禁止包括電子煙在內之各式類菸品製造、輸入、販賣、供應、展示、廣告及使用。)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大過： 販賣或吸食、注射違禁品(含電子煙)者。	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予大過： (四) 販賣或吸食、注射違禁品者。	

擬辦：委員通過後修訂。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臺北市景興國民中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修訂案。

說明：

一、依據國 113 年 11 月 11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33109310 號，修正「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1 份，並自即日生效。

二、第一條 臺北市政府為執行國民教育法第十九條規定，以規範臺北市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以下簡稱學校）校務會議（以下簡稱校務會議）組成及運作方式，特訂定本要點。

三、第十一條 校務會議議決下列事項：

- (一) 校務發展或校園規劃等重大事項。
- (二) 依法令或本於職權所定之各種重要章則。
- (三) 教務、學生事務、總務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 (四) 其他依法令應經校務會議議決事項。

擬辦：委員通過後於 114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相關會議記錄及修訂資料，公告於景興國中網頁/校務會議專區內。

六、教師會理事長致詞：

校長、會長、主任、家長、同學晚安，承校長剛剛詢問大家暑假過得如何，我整個暑假深陷在育兒地獄，但看臉書和 IG 大家都有在進行自我修復，找回自己的靈魂，充分休息和充電。暑假即將結束，大家都回到工作崗位，教師會還是會如往常一樣支持大家，謝謝大家。

七、家長會長致詞：

首先簡單感謝校長和各處室主任，老師及委員們這一年的辛勞！未來一年家長會也會繼續支持學校各項政策，持續扮演好親師生溝通的橋樑，給孩子們一個幸福的學習環境！

八、報告事項：各處室校務工作報告(詳如簡報檔)

(一)教務處：(詳附件 2)

1. 推動學校本位課程：
2.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3. 提升學生學力品質(1)教師(2)學生
4. 歷屆會考表現
5. 推動雙語教育
6. 閱讀推動
7. 建置校園 E 化環境
8. 114 學年度重要計畫
9. 114-1 期初重要活動

(二)學務處：(詳附件 3)

1. 業務重點說明
2. 重大活動時程
3. 作息調整說明

(三)總務處：(詳附件 4)

1. 114 學年度校舍配置
2. 業務說明
3. 未來規劃
4. 業務宣導

(四)輔導室：(詳附件 5)

1. 輔導室成員
2. 114-1 學校日
3. 業務報告
4. 親師生空間

九、確認提案是否屬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

臺北市景興國民中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第十一條，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如下：

- (一)校務發展計畫。
- (二)學校各種重要章則。
- (三)依法令規定應經校務會議裁決之事項。

十、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臺北市景興國民中學教師聘約/代理教師聘約/兼任代課教師聘約修訂。

說明：

- 一、依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38條第1項規定，學校應將本準則第8條及第9條規定納入校長及教職員工聘約，爰配合修正本校正式教師聘約、代理教師聘約及兼任代課教師聘約。
- 二、為維護校園安全，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3月4日北市教人字第1143041471號函規定，將教育部研編之「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防治指引」，以附錄形式納入教職員工聘約，爰配合新增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及兼任與代課教師之聘約附錄。

擬辦：通過後，於114學年度聘任時依所修訂聘約聘任。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4點第2項修訂。

說明：

- 一、有關修訂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4點第2項略以，前項各類代表選舉時，得增列4人為候補委員，於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依得票高低順序遞補之。
- 二、因本校教評會委員於每學年遴選後，票選委員又因辭退、退休、學期未人員異動需遞補，目前得增列為4人為候補委員人員提請修訂為8員，以利後續委員遞補。

擬辦：通過後，於 114 學年辦理教師評審委員會遴選時辦理。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訂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候補委員修改為 8 位。

說明：

- 一、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以下簡稱考核辦法）第 9 條第 1 項規定：考核會由委員九人至十七人組成，除掌理教務、學生事務、輔導、人事業務之單位主管及教師會代表一人為當然委員外，其餘由本校教師票選產生，並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任期一年。但參加考核人數不滿二十人之學校，得降低委員人數，最低不得少於五人，其中當然委員至多二人，除教師會代表外，其餘由校長指定之。
- 二、次查同法第 9 條 6 項委員之總數、選舉與被選舉資格、會議規範及相關事項規定，由學校擬訂，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三、因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於每學年遴選後，票選委員又因辭退、退休、學期未人員異動需遞補，目前得增列為 4 人為候補委員人員提請修訂為 8 人，以利後續委員遞補。

擬辦：通過後，於 114 學年辦理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票選時辦理。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輔導室

案由：修正本校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遴輔會）設置要點

說明：

- 一、修正本校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遴輔會）之設置要點名稱。

二、增列遴輔會設置辦法依據及任務。

三、為符合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原委員組成「特教組長」及「九年級級導師」修正為「特教教師代表」及「九年級導師代表」，並增列第參項第二點說明以及委員任期。

擬辦：將本校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遴輔會）之設置要點修正如
下：

臺北市立景興國中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 pdf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依據我國 112/6/21 修正公布之國民教育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
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進行修正，依修正提出本校「學生成績評量
輔導小組」組織章程修正。

說明：本案已先於 113/9/3 提請校內學生評量輔導小組會議修正草案，
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輔導小組」組織章程依規定將章程內提及的
[成績評量]一詞均改為[學習評量]，依此校內[成績單] 更改為
[學習表現]。

擬辦：提請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自 114 學年度開始實施 修正組織章
程，校內[成績單]更名為[學習表現]。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

臨 1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調整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

說明：

一、原有打掃時間在午休之後，學務處衛生組長期觀察發現學生

睡醒之後的打掃狀況不佳，且導師每日為了叫醒學生去打掃，經常發生師生衝突。因此將午間打掃時段調整為 12:30-12:45，午休前完成打掃。

二、考量上午已有短暫環境整理時間，所以午間打掃由原來 20 分鐘改為 15 分鐘。

三、午餐後接著打掃，所以將餐桶回收時間併入打掃時間，因此午餐時間由 35 分鐘改為 30 分鐘。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修正提案) 113.08.26 通校約翰斯頓校正通過 114.08.26 教授將會修改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節</th> <th>時間/星期</th> <th>一</th> <th>二</th> <th>三</th> <th>四</th> <th>五</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07:30~07:50</td> <td>晨間環境整理</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07:50~08:20</td> <td>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晨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08:30~09:1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td> <td>09:25~10: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td> <td>10:20~11:0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6</td> <td>11:15~12: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7</td> <td>12:00~12:30</td> <td>午休</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8</td> <td>12:30~12:45</td> <td>午餐回收暨午間打掃</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9</td> <td>12:45~13:15</td> <td>午休</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0</td> <td>13:25~14: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1</td> <td>14:20~15:0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2</td> <td>15:15~16: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3</td> <td>16:15~17:00</td> <td>課後輔導</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1	07:30~07:50	晨間環境整理					2	07:50~08:20	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晨運					3	08:30~09:15						4	09:25~10:10						5	10:20~11:05						6	11:15~12:00						7	12:00~12:30	午休					8	12:30~12:45	午餐回收暨午間打掃					9	12:45~13:15	午休					10	13:25~14:10						11	14:20~15:05						12	15:15~16:00						13	16:15~17:00	課後輔導				
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1	07:30~07:50	晨間環境整理																																																																																																	
2	07:50~08:20	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晨運																																																																																																	
3	08:30~09:15																																																																																																		
4	09:25~10:10																																																																																																		
5	10:20~11:05																																																																																																		
6	11:15~12:00																																																																																																		
7	12:00~12:30	午休																																																																																																	
8	12:30~12:45	午餐回收暨午間打掃																																																																																																	
9	12:45~13:15	午休																																																																																																	
10	13:25~14:10																																																																																																		
11	14:20~15:05																																																																																																		
12	15:15~16:00																																																																																																		
13	16:15~17:00	課後輔導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 113.08.26 通校約翰斯頓校正通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節</th> <th>時間/星期</th> <th>一</th> <th>二</th> <th>三</th> <th>四</th> <th>五</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07:30~07:50</td> <td>晨間掃除工作</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07:50~08:20</td> <td>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朝會(健康操)</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08:30~09:1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td> <td>09:25~10: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td> <td>10:20~11:0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6</td> <td>11:15~12: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7</td> <td>12:00~12:35</td> <td>午餐、午餐回收時間</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8</td> <td>12:35~13:05</td> <td>午休</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9</td> <td>13:05~13:25</td> <td>掃除時間</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0</td> <td>13:25~14:1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1</td> <td>14:20~15:05</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2</td> <td>15:15~16: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13</td> <td>16:15~17:00</td> <td>課後輔導</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1	07:30~07:50	晨間掃除工作					2	07:50~08:20	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朝會(健康操)					3	08:30~09:15						4	09:25~10:10						5	10:20~11:05						6	11:15~12:00						7	12:00~12:35	午餐、午餐回收時間					8	12:35~13:05	午休					9	13:05~13:25	掃除時間					10	13:25~14:10						11	14:20~15:05						12	15:15~16:00						13	16:15~17:00	課後輔導				
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1	07:30~07:50	晨間掃除工作																																																																																																	
2	07:50~08:20	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朝會(健康操)																																																																																																	
3	08:30~09:15																																																																																																		
4	09:25~10:10																																																																																																		
5	10:20~11:05																																																																																																		
6	11:15~12:00																																																																																																		
7	12:00~12:35	午餐、午餐回收時間																																																																																																	
8	12:35~13:05	午休																																																																																																	
9	13:05~13:25	掃除時間																																																																																																	
10	13:25~14:10																																																																																																		
11	14:20~15:05																																																																																																		
12	15:15~16:00																																																																																																		
13	16:15~17:00	課後輔導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修正提案）

113.08.26 經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8.25 提校務會議修正

節	時間/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07:30~07:50	晨間環境整理				
	07:50~08:20	週一、五：晨讀 週二：全校朝會 週三：英聽練習(七、八)/數學手寫練習(八) 週四：七八年級晨運				
1	08:30~09:15					
2	09:25~10:10					
3	10:20~11:05					
4	11:15~12:00					
	12:00~12:30	午餐				
	12:30~12:45	圍牆回收暨午間打掃				
	12:45~13:15	午休				
5	13:25~14:10					
6	14:20~15:05					
7	15:15~16:00					
8	16:15~17:00	課後輔導				

決議：本案經表決贊成票共計 28 票，已達出席人數過半，**本案同意通過**。

臨 2

提案單位：輔導室

案由：訂定本校資源班導師實施要點。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2 月 24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43039668 號函文辦理。
- 二、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下稱進用班法）及教師法第 32 條規定辦理。
- 三、進用辦法第 3 條規定學校設身心障礙特殊教育班及第 4 條規定學校設資賦優異特殊教育班之班級人數、教師及導師編制規定，其中分散式資源班設置導師 1 名。
- 四、本校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附表」及實際學生人數需設置身障資源班導師 3 名、資優資源班導師 1 名，實際擔任導師職務者，每月核給導師職務加給新台幣 3000 元。

擬辦：因應新增資源班導師制度，故訂定本校資源班導師實施要點如下：

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資源班導師實施要點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臨 3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獎懲辦法（草案）

說明：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獎懲辦法（草案）-詳附件

擬辦：通過後，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臨 4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管理規範（草案）

說明：修訂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學生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管理規範（草案）-詳如附件。

擬辦：通過後，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施。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

十二、散會(20：40)